

老人捡到2100元 辗转找到失主

本报讯(记者 韩睿 通讯员 黄真真)1月4日上午,家住迎新街北一巷81岁的居民高惠瑛捡到一个内装2100元钱的皮包,由于找不到失主,老人喊回儿子帮忙寻找失主,经社区和派出所努力。当天下午,民警将包交到失主手中。

早晨10时左右,高大娘去迎新路的客都超市买菜,在下行电梯口处,捡到

了一个黑色小包,当时询问附近几个人,对方都没有回应,四周也没有人说丢了东西,因着急回家做饭,她就先走了。回到家一看,小包内装有现金2100元,还有一些应急药物等,但是没有任何信息和联系方式。想到失主肯定很着急,她赶紧把儿子喊来,委托儿子帮忙寻找失主。

随后,高惠瑛的儿子向新华社区反映了此事,并将黑色小包交给社区主任高晶翔,高主任又和南寨派出所民警取得联系。不一会儿,民警赶到老人家里了解情况,查看了包里物品,做了详细记录,对老党员拾金不昧的行为表示敬佩,告诉老人警方会尽快找到失主,请老人放心。

随后,民警前往超市,在调取了公共视频之后,确定了失主身份。当天下午5时,接到通知的失主到派出所里领回了失物。经了解,失主家中遭遇困难,2100元是去医院看病的“救命钱”。这笔钱失而复得,失主十分激动,委托民警转达自己对高惠瑛的感激之情。

私接电缆井充电 吓坏了楼内居民

本报讯(记者 郭晓华 通讯员 郝燕芳 文/摄)赞城小区一名业主,私自打开楼内电缆井接线,为电动车充电,吓坏楼内业主。赞城社区网格员了解情况后,立即联系民警上门处置,及时制止了这一危险行为。

1月4日,赞城社区网格员许慧和孙素洁在巡查途中,接到居民反映。他们楼内一名姓赵的业主推电动车上楼,私接楼内电缆井的电线充电。“我们都劝过他,但他就是不听。找物业,问题也没有解决!”居民十分担心,电动车楼内充电容易引发火灾,更何况电缆井内线缆较多,一旦引起火灾,后果不堪设想。网格

了解情况后,立即联系社区民警。东社派出所社区民警接到电话,与网格员一同来到赵先生家,检查电缆井后发现,里面线路非常凌乱。赵先生为充电方便,竟将电线接在电表的出线口。而插线板随意悬挂,电动车就放在电缆井门口充电。“快过年了,你这要万一出个事怎么办?这楼里这么多人,你就没想想后果!”民警找到赵先生,对其批评教育,并指出私接电线给电动车充电存在巨大安全隐患。

通过民警的批评教育、网格员的耐心劝导,赵先生一阵后怕,表示愿意配合民警和社区,今后再也不做这种危险行为。



面对网购纠纷 消费者应这样应对

本报讯(记者 陈珊)太原市民王女士网购了某品牌新款衣服,收到衣服后却发现有多处污渍、线头,王女士认为受到了欺诈,将该平台诉至法院,要求退款并支付3倍赔偿金。1月4日,据迎泽区人民法院消息,法院判决支持了王女士的全部诉讼请求。

王女士在某网络店铺花1500元购买了一套某品牌新款服装。开箱后,王女士发现这套衣服好像哪里不对:虽然有吊牌,但却没有中文文字,而且有多处污渍、线头。经对比,王女士认为这套衣服是假货,并当即向卖家发起“退货退款”申请。卖家却答复:“不退不换的‘亲’。”几番斗智斗勇后,卖家仍然拒绝退款,并坚称,衣服有客人试过,难免破损或有污渍,不能因为这个就说是假货。

王女士要求网络平台介入,并提交了污渍、线头照片凭证。经过与平台客服沟通,网络平台将1500元货款退还给王女士,并写明“理由:假货”。王女士认为卖家行为构成欺诈,向法院提起诉讼,要求赔偿其价款3倍即4500元。

法院判定,经营者提供商品或者服务有欺诈行为的,应按照消费者的要求增加赔偿,增加赔偿的金额为消费者购买商品的价款或者接受服务的费用的3倍。故法院认定卖家应承担支付赔偿责任。

网购为人们提供了消费的便捷通道,同时也是消费纠纷的“高发地”。去年年初,家住万柏林区的李先生,从某电商平台自营店铺,订购了一台某品牌新款手机,并且全额支付了购机款1888元,但是购物平台却没有按约定发货,于是李某将该平台作为被告起诉到了万柏林区人民法院,要求购物平台退还全部购机款,并支付购机价款的3倍赔偿。

近日,万柏林区人民法院经过开庭审理,对该案做出判决,支持原告的诉讼请求,购物平台退还李某手机款1888元,并赔偿李某5644元。被告不服此判决,上诉到市中院,在市中院的主持下原被告双方达成调解协议,被告向原告退还购机款并进行赔偿,原告撤诉。

如何在网购中维护自己的权益呢?法官提醒消费者,网购时要注意留存相关证据,如聊天记录、交易记录等,切忌随手删除。快递单不要随意丢弃,收到商品后,要及时开箱验货,并注意拍摄视频、照片,证明实际受损情况。

眩晕别乱治 多半耳石症

本报讯(记者 刘涛 通讯员 马剑茹)“这几天不晕了,感觉好多了。”家住五一路的女士在市中心医院耳鼻喉科复诊时和医生反馈说。1月5日,市中心医院耳鼻喉科门诊科主任曹淑琴表示,很多人认为眩晕是神经内科颅内疾病引起的,其实,超过50%的眩晕是由“耳石”造成的。专家提醒,耳石症是一种高发而无人知晓的眩晕症。发生眩晕别乱治,要尽早就診排查治疗。

今年38岁的王女士,几年前,就常常出现眩晕,晚上睡觉时,身体只要一偏向右侧,立即出现几秒钟的天旋地转,伴恶心、呕吐。如果睡觉平躺或左侧卧时,眩晕立刻消失。其间,她也多次求医问药,但症状并没有好转。眩晕反复发作让王女士备受折磨。经过多方打听,王女士来到市中心医院耳鼻喉科就診。根据王女士的病情描述,曹淑琴为其做了相关检查,确诊为良性阵发性位置性眩晕,也就是“耳石症”。随后,为其做了复位治疗,眩晕立即缓解。

曹淑琴介绍,耳朵的功能不只是听声音,它还是人体的周围平衡器官。感受平衡的结构有前庭和半规管,在前庭内有主管平衡的“砒码”,也就是“耳石”。这个砒码如果从它所在的位置脱落掉入半规管,那么人体的天平就不稳了,就会感到眩晕,这也就是耳石症的发病机制。耳石症是一种发病率高、知晓率低、诊断率低、治疗率低的疾病。据有关医学统计,超过50%的眩晕是由“耳石”造成的。如一旦发生眩晕,要尽早就医,排查治疗。

老人突然摔倒 网格员急伸援手

本报讯(记者 韩睿 通讯员 李妍妍)“我们要为热心的社区网格员点赞!”1月4日晚,尖草坪街29号钢虹苑小区居民微信群内格外热闹,大家正在热议下午发生在小区里的感人一幕。

当天下午5时,虹桥社区接到钢虹苑小区多位居民急电:一位老人突然摔倒在2号楼3单元门口的电梯旁边,老人还说不清自家地址和家人的联系方式,急需帮忙。虹桥社区主任

郭荣收到居民发来的现场照片后,立即在工作群内询问谁在事发地附近,赶紧前往现场援手。很快,网格员张玉兰在群内表示,自己认识这位老人,其是3号楼3单元3层的住户。她火速赶到现场,确认老人身体暂时没有大碍后,将其扶起坐下休息,并开始寻找其家人。

张玉兰先上三楼敲门,发现家中无人,随后通过居民信息登记表联络到其女儿,但是对方此时正在学校接

孩子,一时回不来。随后,张玉兰一直陪老人在原地休息,给老人按摩和舒缓四肢,直到对方赶来。在与老人聊天中,张玉兰了解到,这位大妈58岁,年纪并不大,但不知为何腿脚变得不灵活了,不但走路时常摔倒,还常常在熟悉的区域内迷路,这些情况她都没和女儿说过,怕女儿担心。张玉兰将此事通过短信转告其女儿,对方对网格员的细心周到深表谢意。

提防“兼职”骗局 网格员及时提醒

本报讯(记者 郭晓华)“‘宝妈兼职招聘’,日薪一百到五百不等,工资日结,先到先得。”看到业主群出现这条链接后,网格员及时制止,避免居民上当受骗。

1月4日,东华苑社区网格员杨晓艳,在东华苑业主群内发现一名业主发了一个“宝妈兼职招聘”广告图片。这个“广告”内容十分吸引

人,日薪100元到500元不等,工资日结,上面还有二维码。杨晓艳在平时的反诈宣传中,见过类似的“宝妈兼职招聘”刷屏诈骗骗局。她立刻回复发“广告”业主,这是诈骗信息,要求对方撤回,同时提醒群内业主,不要相信这种“广告”,以免上当受骗。就在杨晓艳发信息提醒业主注意的同时,一名业主称,她已经

扫码加入“宝妈兼职招聘”的群聊。看到这条信息后,杨晓艳一边在微信群里劝对方不要相信,一边赶往这名业主的住所。

杨晓艳到了业主家后,发现业主虽然已经进群,但在她的提醒下并没有交钱,让她松了口气。杨晓艳以此为案例,再次提醒业主,提高警惕,小心受骗。

错信“友人”投资 多人被骗560余万元

本报讯(记者 杨沫 通讯员 杨宇雨)以投资演唱会为名,男子向朋友借款560余万元,结果演唱会没办成,钱款也全部被挥霍一空。1月5日,市公安局通报,公安晋源分局刑侦大队主动出击,将涉嫌诈骗的犯罪嫌疑人冯某抓获。

冯某,男,32岁,太原市人。生活中,冯某把自己包装成一名“成功人士”,实则是为自己实施诈骗提供方便。2017年9月至2018年1月期

间,犯罪嫌疑人冯某以共同投资明星演唱会为名,向受害人郝某、赵某、薛某、石某、张某、施某等人借款500余万元。后来,演唱会并未举办,受害人多次向冯某催要借款无果,后来更是联系不上冯某,这才意识到被骗,于是报警。经警方初步核实,冯某以投资演唱会为名,实施诈骗6次,涉案金额达560余万元。所涉钱款,已被冯某挥霍一空,全部用于澳门赌博、归还个人欠款及日

常开销。目前,犯罪嫌疑人冯某因涉嫌诈骗被公安晋源分局依法刑事拘留,案件仍在进一步深挖中。

办案民警表示,本案中,受害人与冯某都有一定的相识度,属于“熟人”诈骗,且都被冯某许以的高额回报所诱惑。在此提示广大市民,对于各种高回报的投资项目,即便是熟人介绍,仍要格外谨慎,以免受骗上当。